

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《信托公司治理指引》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0/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9_93_B6_E8_c80_310836.htm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《信托公司治理指引》的通知

各银监局，银监会直接监管的信托公司：现将《信托公司治理指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各银监局要根据辖内信托公司的发展状况，采取“区别对待、分类指导”的原则，加强监管和指导，督促信托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。各信托公司要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公司治理成效，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指引的要求，于2007年12月31日前修订公司章程。二 七年一月二十二日 信托公司治理指引

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完善信托公司治理，加强风险控制，促进信托公司的规范经营和健康发展，保障信托公司股东、受益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》、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制定本指引。第二条 信托公司治理应当体现受益人利益最大化的基本原则。股东（大）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层等组织架构的建立和运作，应当以受益人利益为根本出发点。公司、股东及公司员工的利益与受益人利益发生冲突时，应当优先保障受益人的利益。第三条 信托公司治理应当遵循以下原则：（

一）认真履行受托职责，遵循诚实、信用、谨慎、有效管理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为受益人的最大利益处理信托事务；（二）明确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和权利义务，完善股东（大）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高级管理层的议

事制度和决策程序；（三）建立完备的内部控制、风险管理和信息披露体系，以及合理的绩效评估和薪酬制度；（四）树立风险管理理念，确定有效的风险管理政策，制订详实的风险管理制度，建立全面的风险管理程序，及时识别、计量、监测和控制各类风险；（五）积极鼓励引进合格战略投资者、优秀的管理团队和专业管理人才，优化治理结构。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